**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植物保护学院**

**本科生海外访学项目协议书**

甲方：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植物保护学院

乙方（学生导师）：

丙方（学生）：

为使学生顺利完成短期海外访学项目，经学院面试、导师及学生家长同意，并报学校教务处和国际处备案，现就学生短期赴 大学访学工作有关事项规定如下：

1. 访学时间：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

2. 访学期间学生应努力学习和工作，完成出国前预订的学习任务，不可擅自变更学习内容、地点和延长学习期限。学习结束后，必须按时回国。

3. 在到达访学目的地3日内，必须将自己联系地址和联系方式告知家长及国内导师。

4. 在海外访学期间，学生应当严格遵守所在国的法律与学校规章制度，同时遵守我国及我校有关学生海外学习的规定与要求，服从带队教师或实验室导师的统一安排。不得从事宗教有关活动，如果是学生党员，需及时与党组织保持密切联系。

5. 学生应注意自身财产、人身安全，服从带队老师或国外导师的统一安排。如遇突发或紧急情况应及时向当地领事馆求助。

6. 访学结束后，学生须结合所学专业知识和国外实验室工作经历提交不少于3000字的访学总结报告及5张以上本人访学期间学习、生活照片，且愿意将照片和相关影像资料用于学校项目回顾及其它宣传材料中。

7. 学生导师需在学生行前协助借款，并确保有充足经费支持学生出访（费用可从科研课题结题后剩余经费、横向经费、导师经费或有国际交流预算的科研项目中列支），并及时跟进了解学生在外学习和生活情况。

8. 访学费用：学校资助学生一次性往返国际旅费、签证费；学院、导师、学生分别按照5:3:2比例承担学生访学期间的生活学习费用（含食宿费、保险费），标准为 ，共计

。

9．本协议书一式三份，学生本人、学生导师、所在学院各执一份。

**我已阅读并理解了上述告知，同意遵守以上条款，同时愿意承担因违反本告知内容而应当承担的任何责任。**

学生签字： 学生家长签字：

联系电话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 日期： 年 月 日

学生导师签字： 学院 盖章

日期： 年 月 日 日期： 年 月 日